



CTR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16)



2020
中期報告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1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許旭平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許添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維釗先生

鄧智宏先生

王瑤女士

審核委員會

孔維釗先生(主席)

鄧智宏先生

王瑤女士

薪酬委員會

王瑤女士(主席)

孔維釗先生

鄧智宏先生

提名委員會

鄧智宏先生(主席)

孔維釗先生

王瑤女士

公司秘書

梁熾欣女士

授權代表

許旭平先生

梁熾欣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新加坡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21 Woodlands Close #08-11

12 Primz Bizhub

Singapore 737854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7樓B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合規顧問

均富融資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進行第六類

(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1座

27樓2701室

主要來往銀行

馬來亞銀行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公司網站

www.chianteck.com

股份代號

1416



CTR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6,300	27,063
建造成本		(6,221)	(19,454)
毛利		79	7,609
其他收入	5	2,040	764
行政開支		(6,482)	(4,616)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4,363)	3,757
所得稅開支	8	(12)	(746)
期內(虧損)/溢利		(4,375)	3,011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匯兌差額		(317)	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317)	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4,692)	3,012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4,692)	3,012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分)	9	(0.3)	0.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676	2,804
投資物業	11	4,583	4,646
合約資產	12	7,237	7,213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496	14,663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2	1,911	7,109
貿易應收款項	13	1,065	5,564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4	2,603	1,069
預付款項		2,023	455
應收關聯方款項	15	144	1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27,628	30,088
流動資產總值		35,374	44,432
資產總值		49,870	59,095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2	1,164	1,372
貿易應付款項	17	1,749	4,7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1,533	2,382
應付關聯方款項	15	—	2
應付所得稅		2,894	3,386
流動負債總額		7,340	11,873
流動資產淨值		28,034	32,58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2,530	47,22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9	61	61
非流動負債總額		61	61
負債總額		7,401	11,934
資產淨值		42,469	47,16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0	190	190
儲備	21	42,279	46,971
總權益		42,469	47,161
權益及負債總額		49,870	59,095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新元	股份溢價 千新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新元	合併儲備 千新元	保留溢利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及 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經審核)	190	17,739	366	1,100	27,766	47,161
期內虧損	-	-	-	-	(4,375)	(4,375)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換算	-	-	(317)	-	-	(31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317)	-	(4,375)	(4,692)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190	17,739	49	1,100	23,391	42,469

	股本 千新元	股份溢價 千新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新元	合併儲備 千新元	保留溢利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及 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經審核)	67	-	-	1,100	20,381	21,548
期內溢利	-	-	-	-	3,011	3,01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換算	-	-	1	-	-	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	-	3,011	3,012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67	-	1	-	28,882	24,560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溢利		(4,363)	3,757
就以下項目調整：			
撇銷壞賬	6	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218	197
投資物業折舊	6	63	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6	—	48
利息收入	5	(20)	(2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4,101)	4,048
存貨增加		—	(7)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5,174	(4,155)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4,499	(2,256)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增加		(1,534)	(9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568)	831
合約負債減少		(209)	(26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減少		(2,982)	(2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849)	10
經營所得現金流量		(1,570)	(2,161)
已收利息		11	10
已付所得稅		(504)	(68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063)	(2,83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0)	(4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2
收取自定期存款利息		9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1)	(43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應付董事款項減少	15	(2)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146)	(3,273)
財政期間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88	9,319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的現金結餘的影響		(314)	—
財政期間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27,628	6,04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企業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從事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泥水建築工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Brave Ocean Limited(「Brave Ocean」)(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董事認為其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倘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則擁有與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大致相似之特徵)，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日期 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由本公司持有					
Pinnacle Shine Lt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	1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通過附屬公司持有					
Chian Teck Realty Pte Ltd	新加坡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	1,000,000新元	—	100	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 泥水建築工程
Chian Teck Development Pte Ltd	新加坡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100,000新元	—	100	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 泥水建築工程
Promontory Company Limited	香港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10,000港元	—	100	分銷具有起泡元件的 產品
Hong Kong Integrated Sport Therapy Centre Limited	香港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日	1,000港元	—	100	不活動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1 呈列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含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一切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財務報表乃使用歷史成本法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字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新元」)。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對「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對「重大」的定義

董事預期採用以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專注於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泥水建築工程。呈報予本集團執行董事的資料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由於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且並無獨立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可用，故其重點為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639	1,869*
客戶集團B	3,629	6,413
客戶K	—	4,399
客戶N	1,328	9,940

* 佔少於本集團收益之1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益100%(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00%)產生於新加坡。

4. 收益

(a)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種類		
結構工程工作	6,182	24,796
泥水建築工程	118	2,267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6,300	27,063
轉移貨品或服務時間 隨時間	6,300	27,063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如下：

建築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隨時間推移履行，並且付款通常在出具發票日期後30內到期。客戶保留一定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結束，因為本集團待客戶於合約訂明之一段期間內對服務質素表示滿意後方可獲得最終付款。

分配到餘下履約責任(未履約或部分未履約)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預期確認為收益的金額：		
一年內	48,784	67,362
一年後	19,956	46,436
	68,740	113,79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入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淨額	172	22
政府補助*	1,422	62
提供服務	320	564
租金收入	58	56
利息收入	20	20
其他	48	40
	2,040	764

* 與外勞稅回扣、僱傭補貼計劃、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工資信貸計劃及特殊就業信貸計劃有關之政府補助。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滿足條件或或然事件。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建造成本(a) (b)	6,221	19,454
撇銷壞賬	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8	197
投資物業折舊	63	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48
匯兌收益淨額	(172)	(22)
上市開支	—	74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花紅	2,252	2,335
— 中央公積金供款	156	166

(a)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建造成本包括工資1,424,000新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4,731,000新元)。

(b)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建造成本包括短期租賃租金開支1,087,000新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800,000新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7. 董事薪酬

年內董事及行政人員的薪酬乃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部披露，載列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花紅	98	162
董事袍金	161	106
中央公積金供款	17	20
	276	288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許旭平先生及許添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孔維釗先生、鄧智宏先生及王瑤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本公司應付予執行董事的費用或酬金。執行董事就彼等獲委任為本集團現時旗下的附屬公司的董事或高級職員而言，從該等附屬公司收取薪酬。本集團財務報表所記錄的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董事袍金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維釗先生	14	14
鄧智宏先生	14	14
王瑤女士	14	14
	42	42

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或其他酬金。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7. 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薪金及花紅 千新元	董事袍金 千新元	中央公積金供款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執行董事：				
許旭平先生	53	60	8	121
許添城先生	45	60	8	113
	98	120	16	234

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薪金及花紅 千新元	董事袍金 千新元	中央公積金供款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執行董事：				
許旭平先生	71	53	10	134
許添城先生	91	53	10	154
	162	106	20	288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之安排。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8.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新加坡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於新加坡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計提撥備。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即期－新加坡		
期內支出	12	762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	(16)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12	74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稅開支(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地(或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虧損)/溢利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持續經營(虧損)/溢利	(4,363)	3,757
按17%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517)	643
經調整：		
不可扣除開支	546	154
稅項豁免影響*	(17)	(35)
過往期間所得稅超額撥備	—	(1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12	746

* 包括企業所得稅退稅、稅項豁免及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項下之稅項減免/免稅額。

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評稅年度之稅項豁免是根據應課稅收入上限(10,000新元)的75%及其後應課稅收入上限(100,000新元)的50%計算。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所使用數據如下：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時所用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 (虧損)/盈利(千新元)	(4,692)	3,012
股份數目(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00,000	1,050,000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1,4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本公司透過配售350,000,000股新股及資本化1,050,000,000股股份而產生1,4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的方式，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獲追溯調整，方式為假設重組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已生效。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概無對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作出調整。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辦公單位 千新元	電腦 千新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新元	辦公設備 千新元	汽車 千新元	翻新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							
成本	1,837	54	35	373	1,657	96	4,052
累計折舊	(141)	(48)	(23)	(177)	(788)	(71)	(1,248)
賬面淨值	1,696	6	12	196	869	25	2,804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696	6	12	196	869	25	2,804
添置	–	83	–	7	–	–	90
期內折舊撥備	(16)	(7)	(2)	(34)	(154)	(5)	(218)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680	82	10	169	715	20	2,676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37	137	35	380	1,657	96	4,142
累計折舊	(157)	(55)	(25)	(211)	(942)	(76)	(1,466)
賬面淨值(未經審核)	1,680	82	10	169	715	20	2,676

本集團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	辦公單位 千新元	電腦 千新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新元	辦公設備 千新元	汽車 千新元	翻新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							
成本	1,363	192	37	443	1,203	104	3,342
累計折舊	(87)	(178)	(22)	(179)	(639)	(61)	(1,166)
賬面淨值	1,276	14	15	264	564	43	2,176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276	14	15	264	564	43	2,176
添置	–	3	3	57	605	–	668
轉自投資物業(附註11)	453	–	–	–	–	–	453
出售	–	–	–	(57)	(24)	–	(81)
年內折舊撥備	(33)	(11)	(6)	(68)	(276)	(18)	(412)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扣除累計折舊	1,696	6	12	196	869	25	2,804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							
成本	1,837	54	35	373	1,657	96	4,052
累計折舊	(141)	(48)	(23)	(177)	(788)	(71)	(1,248)
賬面淨值	1,696	6	12	196	869	25	2,80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持有的辦公單位如下：

描述及位置	現用途	可使用年期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年限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年限
21 Woodlands Close #08-10 Primz Bizhub	辦公室	50	51
21 Woodlands Close #08-11 Primz Bizhub	辦公室	50	51
21 Woodlands Close #08-12 Primz Bizhub	辦公室	50	51
21 Woodlands Close #08-29 Primz Bizhub	倉庫	50	51

11.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於年初	4,646	5,449
期／年內折舊撥備	(63)	(132)
年內減值撥備	—	(218)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	—	(453)
於期／年末	4,583	4,64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1.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持有的投資物業如下：

描述及位置	現用途	未屆滿租期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年限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年限
25 Mandai Estate #06-09*	辦公室／商舖	*	*
98 Kaki Bukit Industrial Terrace	工業	34	35

描述及位置	估計公平值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25 Mandai Estate #06-09*	780	780
98 Kaki Bukit Industrial Terrace	3,900	3,900

* 年期—永久業權

投資物業估值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按成本減折舊列值。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披露於上表。估值由具備認可及相關專業資格且近期有對物業之位置及類別進行估值之獨立估值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作出。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經參照相關市場可供比較之銷售憑證後採用比較法予以釐定。為達致公平之公平值比較，將為各投資物業分析及選擇大小、性質及位置類似之可比較物業。公平值計量與市場單位售價呈正相關性。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2. 合約資產／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產生的成本及應佔溢利	92,010	90,318
減：進度賬單	(91,527)	(84,633)
加：應收保留金	7,721	7,485
	8,204	13,170
減：虧損準備撥備	(220)	(220)
	7,984	12,950
指：		
合約資產		
— 非即期	7,237	7,213
— 即期	1,911	7,109
	9,148	14,322
合約負債	(1,164)	(1,372)
	7,984	12,950

本集團根據總承建商核證已完成工程後而出具的發票收取客戶付款。

確認之有關結轉合約負債之收益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於期／年內將期／年初列入合約負債之款項確認為收益	1,017	352

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有關準則允許使用存續期預期虧損為合約資產計提撥備。

合約資產之虧損準備撥備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於年初	220	61
虧損準備撥備	—	159
於期／年末	220	22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150	5,649
減：虧損準備撥備	(85)	(85)
	1,065	5,564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方式。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上述原因，以及由於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眾多分散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設立其他增強信貸安排。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806	4,783
1至2個月	223	766
超過2個月	36	15
	1,065	5,564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準備撥備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於年初	85	26
虧損準備撥備	—	59
於期／年末	85	85

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有關準則允許使用存續期預期虧損為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撥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492	115
減：虧損準備撥備	(9)	(9)
按金	483 2,120	106 963
	2,603	1,069

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於年初	9	2
虧損準備撥備	—	7
於期／年末	9	9

15.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144	147
應付董事款項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
	*	(2)

* 少於1,000新元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應付董事款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償還期限。

本集團已評定應收控股公司款項的信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上升，並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減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8,628	30,088
定期存款	19,000	—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示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28	30,088

存放於銀行的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於期內，定期存款按年利率0.90%至1.35%賺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17.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個月內	956	2,800
1至2個月	135	568
2至3個月	324	256
超過3個月	334	1,107
	1,749	4,731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於30至60日期限內清償。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88	1,661
已收按金	19	19
遞延政府補助	403	52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淨額	23	650
	1,533	2,382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按要求償還。

已收按金與向第三方出租辦公室單位而收取的租金按金有關。已收按金於租賃期終止時可予退還。

遞延政府補助與新加坡政府就COVID-19提供的僱傭補貼計劃(「僱傭補貼計劃」)有關。

僱傭補貼計劃按估計經濟不明朗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補助收入。該等補助並無附帶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19. 遞延稅項負債

於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超過相關 折舊撥備之折舊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84	84
期內計入損益之遞延稅項	(23)	(23)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61	6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0.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每股0.01美元的股份，分為100股每股0.0001美元的股份，隨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藉增設4,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新股，將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股份）增加至500,000美元（相等於約670,000新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有1,400,000,000股每股0.0001美元的已發行及已悉數繳足股份（相等於約190,000新元）。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	10,000
資本化發行(附註(a))	1,049,990,0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附註(b))	350,000,000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1,400,000,000

附註：

- (a)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集團進行了重組並按142,000新元的總代價發行1,050,000,000股每股0.0001美元的股份。
- (b) 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而言，350,000,000股每股0.0001美元的股份按每股0.0452美元的價格發行以換取現金代價總額(於扣除上市開支22,088,000新元之前)。該等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本公司宣派的股息。所有普通股均就每一股股份附帶一票無限制表決權。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1.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乃呈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股份面值與發行價值之間的差額。

外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用於記錄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不同的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於換算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合併儲備

就編製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合併儲備結餘指於重組前的控股股東應佔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已付股本總額。

22.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已就其投資物業訂立租約。該等不可撤銷租賃的餘下租賃期介乎一至兩年。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於損益確認為租金收入的最低租賃付款達58,000新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56,000新元)。

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款項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一年內	104	115
第二年	33	84
	137	19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2. 經營租賃安排(續)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經營租賃安排項下租賃宿舍。該等租賃的租期經磋商為一年。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宿舍之短期租賃(即該等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之租賃)。

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一年內	407	1,073

23. 關聯方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聯繫人：			
銷售服務	a	—	21
購買服務	b	—	2

附註：

(a) Bimfinity International Pte Ltd(「Bimfinity」)曾經為Chian Teck Realty Pte Ltd之聯繫人。Bimfinity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銷售予第三方，然而，許旭平先生仍擔任Bimfinity之董事。向Bimfinity之銷售服務乃根據向本集團客戶提供之公佈價格及條件作出。

(b) 從Bimfinity購買之服務乃根據關聯方向其主要客戶提供之公佈價格及條件作出。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6新元(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6新元)應付董事(非貿易)之未償還結餘淨額。有關結餘之詳情披露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董事個人擔保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該等由保險公司發行且以董事的個人擔保作抵押的履約保證金變為以一間附屬公司所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續)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花紅	98	162
中央公積金供款	16	20
	114	182

有關董事薪酬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7。

24.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或於期末之後，本公司或集團實體概無宣派任何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為一間設於新加坡的專門從事結構工程工作及泥水建築工程的承建商。結構工程工作包括(i)鋼筋混凝土工程(包括鋼筋工程、模板搭建及混凝土工程)；及(ii)預製安裝工程。泥水建築工程包括(i)磚石建築工程；(ii)批盪及找平工程；(iii)鋪瓦工程；及(iv)防水工程。

本集團於新加坡參與多個公營界別及私營界別的樓宇及基礎設施項目。公營界別項目包括由新加坡政府部門、法定機構或政府控制實體提出建造的醫院及地鐵站。私營界別項目包括物業開發商推動建造辦公室樓宇及數據中心。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頭上有10個(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12個)項目(包括在建合約工程及未開展合約工程)，包括9個(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11個)結構工程項目及1個(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1個)泥水建築項目。上述項目的合約總金額約為154百萬新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當中約有85百萬新元已被確認為收益。餘下結餘將按照相關完成階段確認為本集團的收益。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各期間(i)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ii)提供泥水建築工程所產生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零／ 二零二一年財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 二零二零年財年 千新元 (未經審核)
結構工程工作	6,182	24,796
泥水建築工程	118	2,267
	6,300	27,063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27.1百萬新元減少約20.8百萬新元或76.7%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的約6.3百萬新元。該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的冠狀病毒(「COVID-19」)全球流行病造成的重大不利影響所致，因為新加坡政府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實施了阻斷措施(「阻斷措施」)，以避免病毒在新加坡當地散播，故本集團大部分項目須於有關期內暫停施工。在阻斷措施實施過後，本集團的營運並無即時回復到原來的水平，因為在新加坡建設局的規例下，新加坡的建築工程必須分階段逐步重啟。此外，原本預期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開展的部分項目亦因爆發COVID-19疫情而需要延期。

建造成本

本集團的建造成本由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19.5百萬新元減少約13.3百萬新元或68.0%至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的約6.2百萬新元。該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的冠狀病毒全球流行病造成的重大不利影響所致，而與收益相比，建造成本減少之幅度較低，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阻斷措施實施期間須為直接勞工負擔成本(包括工資及宿舍之租金開支)；惟有關成本於阻斷措施實施期間並無產生任何相應項目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7.6百萬新元減少約7.5百萬新元或99.0%至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的約0.1百萬新元。本集團的毛利率亦由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28.1%增加至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的約1.2%。誠如上文有關收益及建造成本所討論，該等大幅減少均主要是由於上述收益減少及建造成本較低幅度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0.8百萬新元增加約1.2百萬新元至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的約2.0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新加坡政府基於COVID-19疫情發放的若干僱傭補貼計劃及／或回扣。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4.6百萬新元增加約1.9百萬新元或40.4%至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的約6.5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牌照及訂費增加，其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合共構成2.4百萬新元，相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少於0.1百萬新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0.8百萬新元減少約0.7百萬新元至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的約0.1百萬新元，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導致除稅前溢利減少。

期內虧損

因此，期內虧損約為4.4百萬新元，較去年同期溢利約3.0百萬新元減少7.4百萬新元。該減少乃由於以下的綜合影響：(i)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的冠狀病毒全球流行病對我們的項目收益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本集團於封鎖期間須為直接勞工負擔成本(包括工資及宿舍之租金開支)，惟有關成本於有關期間並無產生任何相應項目收益及(iii)為維持本公司營運即使大部分項目須於阻斷措施實施期間暫停施工仍產生的行政開支(例如行政員工成本)為本公司帶來的收入大幅減少。。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功上市以來，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集團的資本包括已發行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銀行借款、債務證券或債項。

本集團的資金來源包括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所得現金流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的約30.1百萬新元減少約8.2%至約27.6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期內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新元及港元計值，一般存放於認可金融機構。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96.1%(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41.8%)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新元計值，及3.9%(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58.2%)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信貸限額約5.0百萬新元(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5.0百萬新元)的銀行融資，當中約5.0百萬新元(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5.0百萬新元)未獲動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淨債務(即借款總額(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資本加相關年度末的淨債務計算。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負數，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來自上市所得款項的大量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所致(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負數)。

所得款項用途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擬訂用途以及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千港元	由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的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結餘 千港元
支付項目前期成本	61,040	19,774	41,266
增強勞動力	21,003	718	20,285
	82,043	20,492	61,551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一切按照招股章程先前披露的計劃用途應用。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短期計息存款或庫務產品形式存放於認可金融機構。本集團預期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建議分配方式動用有關金額。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新加坡，其收益及銷售成本主要以本集團大部分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元計值。因此，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

然而，本集團保留大部分以港元計值的上市所得款項，金額約為6.1百萬港元並面臨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其總賬面值約為0.8百萬新元(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0.8百萬新元)的兩個物業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概無定期存款(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零)獲抵押予銀行作為建築項目的履約保證金的擔保。履約保證金乃為妥善履行及遵守有關合約的所有條款及條件而以具體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一般為完成項目之時或之後)。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零)。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零)。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宿舍。有關租賃經磋商後為期一年。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的資本開支約為0.1百萬新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0.7百萬新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新加坡合共有419名(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559名)僱員，當中15%為新加坡公民，85%為外籍人士。為減輕新加坡及／或其他外籍工人來源國的有關法例、規則及規例之變動產生之外籍工人短缺之影響，管理層已於期內採納一項政策，自多個國家聘用外籍工人，包括中國、孟加拉、印度、緬甸及菲律賓。

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薪金、工資及供款)約為4.1百萬新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7.5百萬新元)。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其僱員的表現，並會在有需要時調整其薪金。此外，本集團亦須為身為新加坡公民或永久居民的僱員每月作出中央公積金供款。

董事酬金已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計及董事表現及市場標準後審閱，並獲得股東批准。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本集團合資格僱員之獎勵。

報告期後事項

自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以來，全國都在開展疫情的防控工作。疫情為本集團帶來了額外的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預期其於現階段未能合理估計疫情造成的影響。董事會將繼續評估疫情對於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會密切監察本集團因疫情而面臨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於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截至本報告日期，評估仍在進行中。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財年之中期派付股息(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零)。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每股0.0001美元的股份（「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許旭平先生（「許旭平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1,050,000,000	75%
許添城先生（「許添城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1,050,000,000	75%

附註：1,050,000,000股股份乃由Brave Ocean Limited（「Brave Ocean」）持有，而Brave Ocean乃由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素珍女士（「高女士」）分別實益擁有40%、40%及20%。根據上市規則，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被視為本公司一組一致行動並可行使彼等於本公司的表決權的控股股東，且彼等共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合計75%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旭平先生及許添城先生被視為於Brave Ocean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於相關法團的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關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關法團的權益百分比
許旭平先生（附註）	Brave Ocean	實益擁有人	4	40%
許添城先生（附註）	Brave Ocean	實益擁有人	4	40%

附註：本公司乃由Brave Ocean擁有75%權益。Brave Ocean乃由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分別實益擁有40%、40%及20%。根據上市規則，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被視為本公司一組一致行動並可行使彼等於本公司的表決權的控股股東，且彼等共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合計75%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登記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及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Brave Ocean(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50,000,000	75%
許旭平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050,000,000	75%
許添城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050,000,000	75%
Le Thi Minh Tam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1,050,000,000	75%
林慶玲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1,050,000,000	75%
高女士(附註4)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1,050,000,000	75%
許俊杰先生(附註5)	配偶權益	1,050,000,000	75%

附註：

- 1,050,000,000股股份乃由Brave Ocean持有，而Brave Ocean乃由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分別實益擁有40%、40%及20%。根據上市規則，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被視為本公司一組一致行動並可行使彼等於本公司的表決權的控股股東，且彼等共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合計75%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旭平先生及許添城先生被視為於Brave Ocean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Le Thi Minh Tam女士為許旭平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 Thi Minh Tam女士被視為於許旭平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林慶玲女士為許添城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慶玲女士被視為於許添城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許旭平先生及許添城先生為高女士之子。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通過Brave Ocean於本集團持有權益。根據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一致行動確認及承諾（「一致行動確認及承諾」），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彼等各自均被視為於其他人士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一致行動確認及承諾，許旭平先生、許添城先生及高女士各自均確認，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以來，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所有重大事務而言，彼等一直為彼此一致行動的人士，已採納建立共識法達成一致意見，就本集團財務及營運有關的所有公司事宜按本集團旗下各成員公司的股東層面，以集體身份（由彼等本身及／或透過彼等控制之公司）作出投票（倘適用），並將持續如此行事。
- 許俊杰先生為高女士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俊杰先生被視為於高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披露予本公司，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更新董事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本公司董事之簡介已更新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維釗先生(「孔先生」)，46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孔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孔先生於香港商業顧問及審計領域擁有逾24年經驗。孔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以來為永栢和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董事及共同創辦人，主要負責整體業務管理。

孔先生亦於上市公司合規、公司秘書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經驗。彼自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在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89))工作，彼在該公司曾擔任財務總監且其最後職位為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彼從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擔任阿爾法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融達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48))的財務總監，並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一月獲委任為同一公司之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從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孔先生獲委任為海藍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78))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孔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自香港嶺南書院(現稱嶺南大學)畢業，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其後於二零零五年八月自澳洲臥龍崗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自香港理工大學取得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孔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以來為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生。孔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零零八年二月及二零一零年七月分別獲認許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的資深會員。此外，孔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二月獲認許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孔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註冊為執業會計師，並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註冊為香港註冊稅務師(非執業)。孔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成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特許企業管治師。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許旭平先生為董事會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主席(「主席」)。鑒於許旭平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以來一直營運及管理本集團，董事相信許旭平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並會對本集團帶來強大而貫徹之領導。因此，本公司並無區分行政總裁及主席之角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批准並有條件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讓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的激勵或獎勵及／或讓本集團可招聘及挽留能幹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有價值之人力資源。此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在購股權計劃項下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經與本公司管理層商議本集團所採用會計準則及政策後並無意見分歧。

承董事會命

CTR Holdings Limited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許旭平先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